

附件

2025年第二批浙江省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

序号	标准名称	性质	制定/ 修订	省级行业主管部门	主要起草单位	完成报批时限
1	化学工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	强制性	制定	浙江省生态环境厅	浙江省生态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	2026年9月
2	政府采购代理业务风险防控指南	推荐性	制定	浙江省机关事务管理局	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（浙江省公共资源（政府采购）交易中心）	2026年9月
3	0-3岁婴幼儿心音采集规范	推荐性	制定	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	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儿童医院	2026年9月
4	文物基础数据规范	推荐性	制定	浙江省文化广电和旅游厅	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（浙江省世界文化遗产监测中心）	2026年9月
5	电梯维护保养安全管理规范	推荐性	修订	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（浙江省知识产权局）	嘉兴市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院	2026年9月
6	资源化利用环境风险评估技术导则 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再生盐	推荐性	制定	浙江省生态环境厅	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（浙江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）	2026年9月